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普联软件

股票代码：300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朝晖七区61幢206室

一致行动人：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杭州市下城区西湖文化广场19号2301室C座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的信息和对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及控制关系.....	6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6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计划.....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三、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8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8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9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9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普联软件、上市公司、公司	指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灿	指	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杭州金道	指	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股本、普联软件总股本	指	141,010,659股
元、万元	指	均为人民币单位，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注：本报告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朝晖七区61幢206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97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03-15
经营期限	2012-03-15 至 2024-03-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589895758E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联系电话	0571-8538895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理想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3.6700	有限合伙人
2	杭州远良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0.1010	有限合伙人
3	傅金根	2,100	7.0707	有限合伙人
4	王新建	2,100	7.0707	有限合伙人
5	徐鹏	2,100	7.0707	有限合伙人
6	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00	7.0707	有限合伙人
7	蒋杰	2,000	6.7340	有限合伙人
8	浙江日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6.7340	有限合伙人
9	杭州郡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6.7340	有限合伙人
10	宁波菁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3.3670	有限合伙人
11	浙江锦绣东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	2.6936	有限合伙人
12	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1.6835	普通合伙人
合计		29,700.00	100.00%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张善良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职务：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业大厦6楼

长期居住地：中国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在普联软件任职情况：董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	杭州市下城区西湖文化广场19号2301室C座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宏儒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5月6日
经营期限	2013-05-06 至 2033-05-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0678718123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联系电话	0571-85388952

（二）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杨宏儒	278.30	55.66
2	张善良	107.95	21.59
3	李卫平	60.00	12.00
4	杭州金源投资有限公司	48.75	9.78
5	俞会亮	5.00	1.00
合计		500.00	100.00%

（三）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杨宏儒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2	张善良	男	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及控制关系

杭州金道持有杭州金灿1.6836%的财产份额并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私募基金管理人；杭州金道的股东、总经理张善良担任普联软件董事，并任杭州金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原因减持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6月7日向公司出具《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因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自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820,21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及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或增加普联软件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灿持有公司股份7,642,4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4198%。一致行动人杭州金道持有公司股份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135%。杭州金灿及杭州金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802,4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5332%。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8月17日至2022年8月23日期间，累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52,01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33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票6,890,43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8865%。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杭州金道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050,43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总股本 比例(%)
杭州金灿金道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大宗交易	2022年8月17日	30.47	40	0.2837
		2022年8月23日	32.03	35.2011	0.2496
	合 计	-	-	75.2011	0.5333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杭州金灿金道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合计持有股份	7,642,443	5.42	6,890,432	4.88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42,443	5.42	6,890,432	4.8865

伙)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杭州金道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0,000	0.1135	160,000	0.11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	0.1135	160,000	0.11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减持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6个月内无其他买卖普联软件股份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四）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张善良

2022 年 8 月 2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张善良

2022 年 8 月 24 日

附表：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济南市
股票简称	普联软件	股票代码	300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朝晖七区61幢206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7,642,443股 持股比例：5.4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752,011股；变动比例：0.5333% 变动后持股数量：6,890,432股；持股比例：4.88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23日 方式：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 否 ☐ 其他 ☒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普联软件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	是 ☐ 否 ☐ 不适用 ☒		

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此页无正文，为《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灿金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张善良

2022 年 8 月 24 日